

证券代码: 000723

证券简称: 美锦能源

公告编号: 2018-094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,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,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

是 否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:以 4,056,923,052 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(含税),送红股 0 股(含税)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美锦能源	股票代码	000723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朱庆华	杜兆丽	
办公地址	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劲松北路 31 号哈伯中心 12 层	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劲松北路 31 号哈伯中心 12 层	
电话	(0351) 4236095	(0351) 4236095	
电子信箱	meijinenergy@126.com	meijinenergy@126.com	

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(元)	6,669,944,815.76	6,037,431,090.95	10.4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542,431,475.38	501,907,792.26	8.0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(元)	546,017,088.57	476,142,377.54	14.68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(元)	335,664,513.29	523,865,010.23	-35.93%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3	0.12	8.33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3	0.12	8.3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6.78%	7.01%	-0.23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4,493,012,172.01	13,817,646,734.47	4.8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8,273,044,243.56	7,724,885,240.08	7.10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40,623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77.89%	3,198,097,618	3,024,000,000	质押	3,123,867,733
南方资本—招商银行—远德定向增发 1 号资产管理计划	其他	1.78%	73,217,142			
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—安信金牛 3 号单一资金信托	其他	1.32%	54,078,744			
徐柏江	境内自然人	0.28%	11,645,840			
李治	境内自然人	0.28%	11,632,280			
张力勇	境内自然人	0.28%	11,410,000			
钱俊	境内自然人	0.25%	10,424,300			
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—“华宝丰进”【188】号单一资金信托	其他	0.24%	10,021,300			
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—陕国投·聚宝盆 59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其他	0.22%	8,832,160			
武汉鸿亚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21%	8,820,000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未知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公司股东钱俊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，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,424,3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10,424,300 股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 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2018年上半年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入，营商环境逐步改善，煤焦市场稳中有升，清洁能源和新能源产业越来越受重视。公司深耕提升传统能源产业，创新发展新能源、新材料，致力开源节流和提质增效。在·}和国家方针政策指引下，全体员工团结一致，锐意进取，取得了较好的业绩，并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。上半年实现了营业收入666,994.48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10.48%；实现净利润61,913.20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10.06%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坚持市场导向，采取有效措·{加强现场管理、资金管理和供应链管理，致力于做大做强公司的能源产业。抓紧市场向好的机遇，以安全、环保、质量为重点，发挥公司规模大、质量优、铁运强的综合优势，组织产运销高负荷均衡生产，完成原煤产量167.8万吨、全焦产量308.98万吨，均维持在较高水平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坚持发展循环经济延伸产业链，发展清洁能源，已建成了云锦天然气23000Nm³/h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(LNG)项目，陆续试车、投产。润锦化工焦炉煤气综合利用生产LNG联产合成氨尿素项目已建成，正在试车，做投产前准备。该项目生产能力为：LNG1.34亿Nm³/年，合成氨20万吨/年，尿素30万吨/年。投产后有效地解决了焦炉煤气高效利用问题，将会较大提升产品附加值和盈利能力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坚持发展新能源、新材料，这是国家和地方政·{重点·}持的领域。继收购佛山飞驰氢能汽车公司后，一方面加强市场宣传营销，扩大城市公交和物流应用市场。另一方面利用自身焦化生产中富产低成·{的氢气优势，策划布局发展加氢站和加气站。公司与中科院山西煤化所联合研制的超级电容炭项目，已建成完整的中试生产线，已出产品，技术质量达国际先进水平，填补国内空白，市场需求和盈利空间巨大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为完善产业链，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拟以发行股份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等方式，认购陆合集团持有的煤焦行业相关的子公司不低于60%的股权，相关方签署了保密协议、框架协议。公司聘请了相关中介机构，开展了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、法律等相关工作，但由于相关重组工作涉及标的较为复杂，工作量大，目前尚在进一步推进中。

为调动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，公司策划启动了股权激励方案，并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。报告期内，公司还积极推进了发行境内外债的相关工作，做好了发债的准备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